

全面从严治党在路上

邵阳从严从快整治涉粮领域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 强化政治监督 稳住粮食安全“压舱石”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刘燕娟
通讯员 陈湘林

3月30日，湖南云山粮食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熊某阳、副董事长刘某某等3人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纪检监察机关审查调查后，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熊某阳等3人在粮食购销环节借用他人身份证和银行卡购买陈粮，再“以陈顶新”卖入粮库作为地储粮，同时与卖粮老板“演双簧”，按高于实际的价格结算，事后收受返回的差价款。

自湖南部署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以来，邵阳市纪委监委针对邵阳产粮大市的实际情况和当前粮食购销领域的突出问题，强化政治监督，把发现问题线索和案件查办作为重要抓手，坚持纪检监察机关和专项巡察组联动作战，严查粮仓“蛀虫”，净化粮食购销市场，稳住粮食安全“压舱石”。

贯通融合监督，严惩粮仓“硕鼠”

3月下旬，绥宁县雪峰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粮库李熙桥粮库，工人们正将粮食打包装上大货车，过磅员认真精确记录着重量。该公司日前与淑浦县华梅粮油店签订购销合同，在绥宁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监管下，160多吨B类粮食在李熙桥粮库加工处理后有序运往激浦。

然而在5个月前，雪峰粮油公司管理无序，粮食购销乱象丛生，原董事长莫某煌等3人涉嫌“靠粮吃粮”抱团贪腐被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成为邵阳涉粮领域留置第一案，也成为该公司由乱到治的转折点。

去年9月，邵阳市启动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作为重要一环，涉粮问题专项巡察同步启动、同向发力。市委第二巡察组突击巡察雪峰粮油公司时，一员工惊慌失措地抱着纸箱往楼下跑的举动，引起巡察组的警觉。

巡察组同志立即追上前去查看纸箱，发现里面装的竟然是公司私刻的50枚公章以及私设“小金库”的财务凭证。巡察组以此为突破口，精准掌握相关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立即向绥宁县纪委监委进行交办。

绥宁县纪委监委会同公安、财政等部门组建专案组，联动协同作战。经查，莫某煌等3人利用职务便利，采取套“空气粮”、截托市粮、谋“转圈粮”、赚差价粮等手段，套取国家资金130余万元，其中私分50余万元。仅按2%的比例

在各库点采用“大车过磅、小车回皮”等方式，虚增“空气粮”76吨，套取资金21万余元。最终，3人先后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专项整治中，邵阳市坚持系统思维，加强巡察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贯通融合，紧盯粮食收购、存储、销售等环节，严肃查处虚报数量、以陈顶新、空进空出，以及监督管理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粮食购销领域问题线索28件，处理处分党员干部93人，留置5人，移送司法7人，挽回经济损失458万余元。

堵塞制度漏洞，守护粮食安全

“你们经常来了解春耕生产扶持政策落实情况，我们的信心和底气更足了。”4月2日，洞口县石柱镇青山村党支部书记刘桂芳，对前来明察暗访的镇纪委书记罗艳说。

邵阳市纪检监察机关在对“春种一粒粟”进行监督的同时，也在为“秋收万颗子”提供监督保障，其中的一个重要行动，就是对涉粮领域问题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

不久前，洞口县粮食流通市场管理站工作人员梁某因虚开粮食收购凭证，

套取粮食收购专项资金，被立案调查。梁某在供述中说：“收粮现场没有监督，开票司秤都是我一个人，客观上给我套取购粮资金创造了条件。”

管理存在漏洞，就会给腐败分子可乘之机。专项整治行动以来，邵阳市纪检监察机关发出监察建议书6份、工作提示函9份，将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反馈至相关派驻纪检监察组和县市区纪委监委，“室组地”三位一体督促相关单位聚焦问题边查、边改、边治。各地各部门迅速落实问题整改，制定或修订制度90件，建立严管严控长效机制。

去年12月，大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原大队长姚某、工作人员王某，在办理一起涉嫌经营重金属含量超标食品案中，因未充分收集证据、未按规定销毁已没收的不合格大米，2人受到政务警告处分。大祥区纪委监委责令该局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章章建制堵塞漏洞，严格规范执法行为。

在近期开展的专项行动中，该局出动执法人员416人次，“拉网式”排查辖区大米市场，对出售重金属含量超标食品等违法行为予以严厉打击，维护粮食市场经营秩序，有力保障了粮食安全。

高铁益阳南站建设如火如荼

4月11日，高铁益阳南站的站牌已全部吊装完毕，建设现场一片繁忙。目前，高铁益阳南站及高铁片区配套工程正稳步推进，各项目建设均已进入最后冲刺阶段，距常益长铁路益阳至长沙段通车还有70多天。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郭立亮 摄



◀◀(紧接1版①)如今，装上10吨重农资肥料的货车，都可平稳行驶在机耕道上。

邵阳是个农业大市，每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居全省前列。在邵阳市委的部署下，市纪委监委聚焦粮食安全“国之大者”，于2021年5月起，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行高标准全程监督、跟踪监督和精准监督。

去年，绥宁县红岩镇大田村一条灌渠被列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这年11月30日，灌渠施工装模阶段，因施工单位经验不足，灌渠修得凹凸不平。邵阳市纪委监委督查组现场检查发现问题后，当即要求停工整改。

目前，该灌渠已严格按照技术要求完工、开闸灌水。大田村支书向志喜介绍，新修的灌渠笔直，灌溉能力加大，解决了用水难题。“村里已与制种公司签订协议，今年起，灌渠周边200多亩农田将用于制种，每亩年收入可从1000多元增加至3000多元。”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邵阳市纪委监委督促市农业农村局，严把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关。目前，各项目实施企业正严格按照“分工序验收、分步骤实施”方法施工。同时，全市建立项目管理人员、监理单位、项目区群众“三位一体”多重监管，并制出台施工企业考核办法，奖优罚劣。还对项目组织实施、验收评审等环节进行规范。

专项治理以来，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合格率为100%，达到“直如线、弯如月、平如镜，硬如铁”优质工程比例提高至45%。

“督办令”确保建设资金到位

此次专项治理中，邵阳市纪委监委对近3年来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情况全面摸排，坚持问题导向，锚定行政审

批、工程建设、市场管理、招投标以及资金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大起底”，为项目顺利实施保驾护航。

“工程进度款已拨付到位，现在加班加点施工，把耽误的工期补上来，坚决不影响今年的春灌春耕。”3月24日，邵阳市纪委监委督查组再次来到绥宁县黄土矿镇小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督查时，项目施工方湖南恒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绥宁分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

当天，项目建设现场，10多台挖机、100多名工人正在紧张施工，2000多米长的排渠进入扫尾阶段。村民正在两岸农田里翻耕，为插秧抛秧做准备。

1个多月前，邵阳市纪委监委检查该项目时，现场只有零星几个人在施工，工程建设处于半停摆状态。项目负责人介绍，按照施工进度，应拨付70%的工程款。但除了开始拨付30%的工程款外，其他40%工程款迟迟没有到位，施工方因垫付资金过多，举步维艰，从1月底起，大幅减少施工人员。

当天，邵阳市向绥宁县发出限期整改“督办令”。绥宁县很快将40%的工程进度款支付到位。这1个多月以来，施工单位增加人手和施工机械，抓住有利天气，加快施工进度。目前主体工程已完工。

记者了解到，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没有按规定及时划拨到位的问题，在其他县市区也存在。今年初，邵阳市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名义，向相关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人下发督办令，全程跟踪监督，压实整改责任。截至目前，全市12个县市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都已拨付到位。

“黑名单”遏制围标串标

为提高粮食安全保障能力，2019年以来，邵阳市累计投资20.62亿元，完成

129.6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十四五”规划提出总投资30亿元，新建和提质改造工程180万亩高标准农田。高标准农田建设由各县市区招投标分标段实施，每个标段工程造价300万元至600万元不等。

邵阳市纪委监委紧盯招投标关键环节，强化监督检查，护航高标准农田建设。2019年，洞口县在石江镇等4个乡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老板易某某等人获知消息后，为控制中标局面、提高中标概率，借用252家公司资质参与围标串标，最后中得18个标段，中标金额达3800余万元。接到举报后，邵阳市纪委监委联合公安等部门，组建专案组，严厉打击围标串标行为，并循着有关案件线索，深挖彻查违纪违法、职务犯罪等问题，共移送审查起诉33人，对9名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问责。

此次专项治理中，邵阳市纪委监委深入剖析上述案件暴露的问题，多次对接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近3年来高标准农田建设招投标质疑投诉线索建立台账，集中梳理“回头看”。

2020年度，邵阳县2个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31个标段，招标代理公司竟然是同一家公司，并在其操控下，某建设公司中标14个标段。邵阳市纪委监委协调公安机关对这起围标串标案进行查处，指导邵阳县纪委监委到邵阳县农业农村局时任党组书记、局长莫海天涉嫌严重违纪违法予以立案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

针对项目招投标方面的突出问题，邵阳市纪委监委跟踪督促农业农村部门完善制度，将项目所有建设内容全部纳入招投标范畴。同时，督促有关部门开展专题培训，提升行业监管能力，并梳理全市项目招投标代理公司、监理公

司、施工企业，将13家履职不到位的公司纳入“黑名单”。

专项治理以来，邵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招投标得到有效规范，围标串标现象得到有效遏制。2021年度，邵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投入8.27亿元，共250个标段，平均每个标段投标公司14.6家，同比2020年下降35%，质疑标段大幅减少。

■短评 高标准农田建设要严守“高标准”

孙振华

悠悠万事，吃饭为大。中国人的饭碗任何时候都要牢牢端在自己手里，唯有“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在严防死守耕地红线的同时，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农田必须是良田，才能不断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

但高标准农田建设中，也暴露出一些问题。高标准农田建设涉及多个部门，各自为战、互相扯皮的现象时有发生；有的地方因财政吃紧，将专项资金挪着他用，延误了工程建设进度。另外，有工程建设的地方，就容易滋生腐败。高标准农田建设招投标过程中，围标串标、贪污腐败层出不穷，势必出现“豆腐渣”工程，影响工程建设质量，影响粮食安全根基。

这需要各级各有关部门切实肩负起粮食安全责任，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规划实施、招投标、资金保障、项目验收。各行业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要履职尽责，严格实行全程监督、跟踪监督，敢于较真、碰硬，斩断伸向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黑手”，以零容忍的态势坚决打击高标准农田建设中的违法犯罪行为，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保驾护航。

施强省会战略，建立产业、科技、教育、资本、信息、人才等领先优势，更好地发挥长沙辐射带动周边城镇发展的作用，才能深入推进长株潭同城化发展。

三湘时评

和谐劳动关系是发展之本、幸福之源

湖南日报全媒体评论员 张英

近日，我省出台《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评价规范》《劳动关系和谐工业园区评价规范》，并在今年正式实施，这标志着我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和工业园区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了“白皮书”。

出台上述两个《评价规范》，具有重要现实意义。一方面，湖南正处于加快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加快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期，也是劳动关系矛盾易发期，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尤为关键。另一方面，湖南作为中部高质量发展战略中的一颗明珠，这些年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稳中提质。数据显示，全省2021年规模工业企业已超1.8万家。除此之外，每年还有大量新增中小企业。几乎占了湖南经济“半壁江山”的园区经济，更是对地方发展拉动作用明显。较高的经济活跃度，需要和谐的劳动关系作支撑。

《评价规范》的出台，直白表明了劳动关系的和谐应该建立在什么样的基础和标准之上，即以人为本、依法构建、共建共享。具体到操作层面，就是建设好适用于当下的组织机制；劳动用工规范；劳动报酬保障、保险、福利、

休假制度；工会组织、协商机制等等。人才资本是第一资本，既要不要遗余力强后盾，实现“劳有所保”，也要多措并举增本领，实现“劳有所长”，还要想方设法稳根基，实现“劳有所乐”。让劳动者有尊严、有依靠、有奔头，企业就有良好的发展环境，就有强劲的动力。

和谐的劳动关系，对高质量发展具有积极的助推作用，这也是湖南常年不懈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原因所在。这些年来，《湖南省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条例》《为促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等条例意见相继出台，启动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多层面、多领域共同发力，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打下了良好的社会基础。

劳动是民生之本、生活之源，劳动关系和谐是发展之本、幸福之源。在和谐的劳动关系下，企业和职工成为命运共同体。再往深处想，保障劳动关系和谐，不仅是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也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是增强党的执政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必然要求。

湖南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园区标准化建设有了“白皮书”

湖南日报4月11日讯(全媒体记者 王为薇 通讯员 曾鹤群 朱怡珍)怎样才算劳动关系和谐的企业或工业园区？如何构建劳动关系和谐的企业或工业园区？记者11日从省人社厅和省市场监管局获悉，我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评价规范》《劳动关系和谐工业园区评价规范》已出台并正式实施，这标志着我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和工业园区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了“白皮书”。

出台两个评价规范旨在推进我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工业园区标准化创建，促进企业及工业园区科学发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构建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两个评价规范规定了评价省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工业园区的水语和

定义、评价内容、评分标准、评价要求、评价方法和评价结果，适用于相应的申报、评审和复核工作。

记者了解到，在社会广泛关注的劳动用工、劳动报酬、集体协商、社会保险与福利、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和职业健康、劳动争议调处、企业文化和责任、职工满意度等方面，两

个规范明确了具体详细的评分细则，均采用百分制打分。

评价、复核时3年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评价或复核将被视为不合格：企业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签订劳动合同未履行劳动用工备案义务；未开展集体协商，未签订集体合同，或签订集体合同未依法报送审查备案；不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未依法建立工会组织；不实行厂务公开制度；拖欠职工工资；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发生劳动保障监察严重违法案件，或发生因企业原因引发的集体性劳动争议纠纷；职工满意度在60%以下；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生态环境责任事故、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及以上职业病危害事故。

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形的园区，也将被“一票否决”：园区内企业发生劳动保障监察严重违法案件；园区内发生群体性、突发性等重大恶劣社会影响事件；园区内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生态环境责任事故、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及以上职业病危害事故等；园区内企业或职工满意度在60%以下。

权责法定 权责透明 协调运转 有效制衡 省属国企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完善优化

湖南日报4月11日讯(全媒体记者 王亮)日前，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运转质量效能专题推进会，湖南省国资委作为唯一地方国资委作经验交流。

近年来，湖南省国资委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决策部署，着力规范企业各治理主体权力履职，加快形成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不断提升企业经营质效和核心竞争力，为我省国企改革提供了强劲动力。

去年9月，《湖南省国资委分类授权放权清单(2021年版)》印发，明晰授权放权事项39项。明确凡属企业职权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决策，省国资委不再审批项目，由企业可研分析，自主决

策。推动一级企业对所属企业同步开展授权放权，做到层层“松绑”，全面激发各层级企业活力。

为进一步明晰职权，省属监管一级企业及各级子企业均制定了决策事项清单和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落实了党组织前置研究程序，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相统一，企业运转更高效；全面规范用权，通过划定经营行为红线、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强化制度执行，为企业经营铺就“安全网”。

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完善优化，企业发展质量逐步提升。湖南省属监管企业去年营业收入增长24.1%、利润总额增长70.9%，均创历史最好水平。今年一季度，省属监管企业统筹抓好疫情防控与改革发展工作，各项经济指标继续保持平稳运行。

湘电集团一季度订单超28亿元 同比增长17.5%



湖南日报4月11日讯(全媒体记者 王亮 通讯员 戴博)记者今天从湘电集团获悉，该集团一季度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订单量超过2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7.5%，新开拓市场订单占总量的70%，各项经济指标稳中向好，喜获“开门红”。

一季度，湘电集团中标中国一重总包华菱特钢1580热轧项目主电机设备、内蒙古博源阿拉善塔木素天然碱开发项目、龙煤鹤岗350电机、龙煤物流2022年三批次设备等项目；与江

苏华能签订启东风电场运维合同。

科研创新持续发力，500千瓦集装箱一体式智能微网储能系统、DIEP-4型123.8米沿海自卸砂船直流综合电力系统成功下线；签订高速永磁发电机设备研制合同；百吨级自卸车电能替代研究与应用项目、国内首套矿用浮选机高效永磁直驱系统先后通过验收，进入稳定运行，为绿色、智慧矿山建设再添新动力。

湘电集团还有序推进营销改革、三项制度改革、混合所有制改革，抓实降本增效等工作；推动数字化转型，智慧车间运行日趋成熟，电机事业部中型电机车间产能提升50%，制造成本下降8%，人均劳动生产效率翻了一番。